

共生概念的哲學考察 ——基於星雲大師有關共生的思考與實踐

孫國柱
北京大學國學院博士生

中文摘要

本文對當下流行的「共生」詞彙，給予了力所能及的考察。第一部分，在中西語境中探討「共生」概念的基本含義以及演變歷程。第二部分，是對共生概念可能具有的哲學內涵給予重點性考察，可以發現，共生概念最大的思維優勢就在於它存在於激烈的矛盾之中，可以導致主體層面的新生，也就是「同體共生」。第三部分，對與共生有關的類似概念（共同、共通以及共和）進行了考察，經過對比可知，共同、共通、共和，當然也包括共生，這些概念各有特定的內涵，不能簡單地混淆使用。這有利於進一步廓清共生概念的使用邊界。第四部分，根據上文的分析，總結出共生思維具有的三種價值，即對話價值，實踐價值以及願景價值，這實際上是對共生思想重要性的論述。筆者認為，共生思想，能夠最好地代表這個時代的精神，對症下藥，適得其時，實際上是繼自由、平等、民主和博愛等價值之後，重新確立的時代價值典範。第五部分，筆者對星雲大師有關「共生」的思想與實踐予以個案考察，可以得出結論，星雲大師對於共生概念不僅有系統的理論闡述，也有相當可觀的實踐，為「共生」概念的深化與發展，做出了巨大的貢獻，可以證明——「同體共生」是現在這個時代也是這個世界最開明、最優良的思想——這一論斷。

關鍵字：比較哲學 共生 同體共生 星雲大師



A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 on the Concept of Symbiosis— Based on Venerable Master Hsing Yun's Thoughts and Practice about Symbiosis

Sun Guozhu

Doctoral Candidate, School of Chinese Classics, Peking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paper investigates the commonly used term "symbiosis" in the current trend. The first part discusses the basic meanings of "symbiosis" and its historical evolution in the Chinese and Western context. The second part brings forth the main points based on possible existing philosophical meanings. It can be found that the theoretical advantage of "symbiosis" exists in the fierce contradiction, and can lead to another new subject which is called "integrative symbiosis." The third part examines all related concepts on symbiosis (common, applicable to all and unity), after comparison it is found that common, applicable to all and unity certainly also include symbiosis. Each concept has specific connotations respectively and they should not be mixed and used freely. The comparison further helps to clarify the boundary of the different uses of the concept of symbiosis. The fourth part, based on the above analysis, concludes the theory of symbiosis in three important values: in the aspects of dialogue, practice and vision. The author has confirmed that it is re-establishing a role model in social values, such as freedom, equality, democracy, humanity, and so on. In the fifth part, the author takes Venerable Master Hsing Yun's thoughts on symbiosis and concludes that he not only explores the concept of symbiosis systematically, but also has sustained a long practice. All these show that Venerable Master Hsing Yun has made great contributions to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ncept "symbiosis."

Keywords: Comparative philosophy, symbiosis, integrative symbiosis,
Venerable Master Hsing Yun

一、前言

借用布賴恩·斯托克（Brian Stock）的「文字社群」（textual community）概念，每一個時代都有自己的流行詞彙，這些流行詞彙，往往反映著這個時代的精神風貌，並進而引發新的精神運動。如果按照這種理論來考量當今中國社會，「共生」一詞，可以成為我們極佳的研究對象。近二十年，「共生」一詞，逐漸在神州大地嶄露頭角，頻繁出現在各種場合，甚至成為官方話語，這種勢頭方興未艾，有增無減。那麼，什麼是共生？共生一詞，是如何被人們所接受並廣為傳播的呢？本文力圖從哲學層面對「共生」予以理論性闡述，並以星雲大師的共生思想與實踐為個案，加以介紹。

二、名相辨析：中西語境中的「共生」

在探討共生之前，有必要從中西語境中略說其概念演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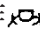
1、中文語境中的共生

由於漢語造字的靈活性與詞義的複雜性，需要將「共」和「生」分別解釋一下。「生」的甲骨文為𠂔，《說文》解釋為：生，進也，取象於草木生出土上。可見，「生」為會意字，原初的詞性為動詞。在中國，有時候，「生」字也與「活」字等同。「活」字，猶如英文living，然而從體用哲學的角度來講，還有靈活、活潑潑地諸多意思，遠非living一詞所能完全涵蓋。「生」的意義和用法非常之多，我們發現，「生」字的每一次出現都可以獲得一種新的含義，而且都還能夠保持與生命、存在或物自身的意義關聯。¹

1.有關「生」與「生生」詞義的更多解釋，可參見余治平：〈「生生」與「生態」的哲學追問〉，選自張立文主編：《天人之辯——儒學與生態文明》，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頁43-54。



「生」字，幾乎可以代表中華文明的基本精神，這對於理解方東美先生為什麼將生生之學翻譯為Creative Creativity大有幫助。²而同時代的另一位哲學巨擘牟宗三先生亦云，中國哲學之所以殊勝於西方哲學，其分際也繫乎「生」之一字。³

「共」，這個詞，甲骨文作，為會意字，原初比喻一起承擔重擔或災難。在中文語境，現有三個音，分別是gòng、gōng、gǒng。作gòng講時，往往有同的意思，表示共同、一起；作gōng講時，可通於供，如供給、供應；作gǒng講時，可通於拱。現在我們最常使用的意思，往往是作gòng講時的意思，例如共和，共同，共享，共有，共用。根據不同的語境，「共」字還具有其他不同的意思，而且，「共」字在文化傳播過程中還會出現意義的變動。在中國古代，「共」字，並不總是具有「平等」的意涵。《論語》曾云：「願車馬，衣輕裘，與朋友共，敝之而無憾」，這是描述朋友關係的，充滿平等的義氣。然而先秦以來，由於專制權力的異化與扭曲，「共」字的平等性意涵，到了明清之際才真正有所彰顯。⁴例如黃宗羲《明夷待訪·原臣》中的名言：「夫治天下，猶曳大木然，前者唱邪，後者唱許。君與臣，共曳木之人也。」⁵這裡的共，就有平等分工合作的意思了。

共生這個概念，究竟起源於何時？最初由何人在什麼層面上使用，是很難考證的了，不過在近些年，共生成為熱點詞彙卻是事實。總之，單從共生的詞性角度來講，可以看成是一個副詞加上動詞，也可以看成是形容詞加上

2. 方東美、孫智燊譯：《中國哲學精神及其發展》，台北成均出版社，1984年，頁222。

3. 牟宗三講，盧雪昆整理：《四因說講演錄》，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頁2-3。

4. 魏義霞：《平等與啟蒙——從明清之際到五四運動》，中華書局，2011年。

5. 黃宗羲：〈明夷待訪錄〉，《黃宗羲全集（一）》，浙江古籍出版社，1985年，頁5。

名詞。共生的字面解釋，就是共同生存的意思，如果放在中國傳統文化「生命的學問」大背景下，其意蘊更為豐富而深刻。

2、西方語境中的共生

共生概念，在英文中被拼寫為一個獨立的單詞：symbiosis，意味living together，即共同生存。最初，共生一詞在西方文化中並不顯眼，不過由於近現代生物學的發展，逐漸使共生一詞登上了時代的舞台，因此，對於symbiosis內涵的理解，要從生物科學談起。追溯共生學說的歷史，第一個提出「生物是廣義共生」命題的是德國醫生，真菌學奠基人Anton deBary（1831-1888）。在1879年，他指出：「共生是不同生物密切生活在一起（Living together）」，並將兩個希臘詞「sym」（共同、一起）和「bios」（生活）合成一個專門的術語，這就是現在常用的單詞symbiosis。

不久，真正發生革命性影響的時間終於到了，細胞生物學的研究表明，「共生」在真核細胞演化中起了非常重要作用。1981年，美國生物學家林恩·馬古利斯（Lynn Margulis）正式出版了《細胞進化中的共生》（*Symbiosis in Cell Evolution*）一書，提出了細胞內共生理論（The endosymbiosis theory）。該學說一開始遭到誤解和指責，但是現在已經獲得廣泛性認可。⁶Lynn Margulis的內共生理論，來源於對線粒體和葉綠體的研究。該理論認為線粒體和葉綠體分別起源於好氧性細菌和光合自養原核生物藍藻。當細菌侵入到原核生物細胞內，並不總是相互噬殺，而是在某些情況下達成妥協。在這個艱難的合併反應過程中，逐漸從寄生過渡到共生，最終形成了含有線粒體和

6. 洪黎民：〈共生概念發展的歷史、現狀及展望〉，《中國微生物學雜誌》，1996年第4期，頁51頁；何自力，徐學軍：〈生物共生學說的發展與在其他領域的應用研究綜述〉，《企業家天地》下半月理論版，2006年第11期，頁132-133。



葉綠體的真核細胞，真核細胞的定型，對今天大型動物的誕生具有至關重要的作用。可見，共生，是自然進化過程中，伴隨競爭逐漸形成的傾向於合作的反應模式。

Lynn Margulis的內共生假說，並非完美無缺，但是共生學說的方法論意義卻成為廣泛的共識。正是由於共生學說的出現與完善，達爾文進化論（Darwin's Theory of Evolution）在經歷兩次大修正之後，成為今日生態學界的主流思想，也就是「現代綜合進化論」（Modern Synthetic Evolution）。⁷但是很顯然，後來發展的事實證明，共生（Symbiosis）現象，不僅得到生物學研究的確認，修改了傳統「物競天擇」的進化論，而且被引進其他學科領域並大放異彩，在生活世界的各個方面逐漸發揮著日益突出的作用。

總之，在中西語境中，共生，symbiosis，兩者並不完全等同。但是，從翻譯的角度講，共生，確乎能夠傳神地表達出symbiosis的意涵，在中國文化的語境中，甚至具有了比symbiosis更為寬廣的精神境界。那麼，什麼是共生呢？實際上，共生的確切內涵一直都在生成中，在未來的歷史進程中必然會獲得更加豐富的具體內容。這也就是說，與其在理論上定義共生，不如放在實踐中追尋共生概念的可能內涵。職是之故，本文並不試圖為共生下一定義，而是尋求之，仰望之，走近之。我們已經出發，但還在路上。

三、可能內涵：共生概念的思維優勢

共生概念，作為一種哲學思維，可以應用到人類生活的任何方面，因此要想詳細地說明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任務。本文所要探討的是共生概念最為殊

7. 李啟釗，李越：〈再談「有希望的怪物」〉，《生物科學》第21卷，2009年第4期，頁589。

勝的部分，即與其他類似概念⁸相比，共生概念優越性之所在。

在中文世界，現有討論共生的文章著作，對於「共生」概念的「多元並存」、「異類同生」、「互利共贏」、「和合」、「共生共榮」等層面多有闡發。這似乎給予我們一個印象，共生，與中國當下時興的和諧論並無二致，甚至就是一種特殊的和諧論。實際上，共生哲學有自己獨立的領域，若是從邏輯的可能性空間上來講，共生哲學要比和諧論涵蓋的領域要更為深刻而寬廣。

日本著名建築學家黑川紀章，對共生不僅有豐富的實踐，也有深入的思考。在《新共生思想》一書中，黑川紀章表現出對於共生思想的卓見，「對於關係很好而且沒有競爭與對立的朋友來說，『共生』是沒有必要的。『共生』存在於激烈的對立、互不相融的要素之中。」⁹這實際上是說，並不是任何條件下都可以使用共生這個詞，在最為核心的層次，那些有激烈對立或者緊張矛盾的情況下，才更能夠凸顯出共生的殊勝作用，也只有在這種近乎生死存亡或者非此即彼的熾熱化狀態中，才最為渴望共生，這就劃清了共生與一般和諧論的界限。黑川紀章還認為，「共生不是片面的不可能，而是可以創造新的可能性的關係。」¹⁰這一點同樣值得我們重視。黑川紀章的說法，雖有商榷的餘地，但頗富啟發。不過，這些並不是我們討論的重點，就筆者看來，共生思想還有一個巨大的優越性，而且這也是一般「和諧論」往往未

8. 這些類似概念有和合、整合、兼容、耦合、調和、協調、共同、求同存異、和而不同、和諧、和睦、共和、兼和、共通、中介、共存、共在、共栖、共濟、協商、合生、妥協、契合等。

9. 【日】黑川紀章，覃力等譯：《新共生思想》，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2012年版，頁52。

10. 同上註，〈序言〉，頁4。



曾達到的精神巔峰，即「同體共生」思想。¹¹

以生物學研究的成果為例，共生至少有以下諸種形式：

(1) 既利甲又利乙(++)，如一體化共生(Symbiosis)，互利共生(Mutualism)、互養共栖(Syntrophism)和協同共栖(Synergism)；(2) 利一方而損一方(+ -或- +)，如寄生、捕食(predation)和拮抗(antagonism)等；(3) 利一方而不損另一方(+0或0+)，例如偏利共栖(commensalism)、衛星狀共栖(satellitism)和互生(metabiosis，或稱代謝共生、半共生)；(4) 既不損甲又不損乙(00)，例如中性共栖(neutralism，即無關共栖)；(5) 不利一方而損另一方(0-或-0)，如偏害共栖(amensalism)；(6) 同時損雙方(- -)，如競爭共栖(competition)。¹²

這其中，只有第一類既利甲又利乙的一體化共生(Symbiosis)，也就是同體共生，才能夠顯示出共生思維的真正優越性所在，當然，這也是一般的「和諧論」所缺乏關注的領域。為什麼這麼說呢？這是因為在所有的共生關係中，只有「同體共生」帶來了主體層面的新生，而不僅僅停留於關係和解的層面。可見同體共生，雖為共生類型之一，卻是相當重要的一種。對共生思維的深入挖掘，大部分實際上就是對「同體共生」的研究與探討。那麼，共生思維，有什麼特點呢？

11. 有時候，在中文世界也被翻譯成一體共生。

12. 此模型為何自力，徐學軍在Silvertown(2001)、Charlesworth(2001)和周德慶(2002)的基礎上總結而成。詳見何自力，徐學軍：〈生物共生學說的發展與在其他領域的應用研究綜述〉，《企業家天地》下半月理論版，第11期，頁133。

首先，共生思維提供了足夠寬廣的生命視野。

共生概念，是對事物發展規律的高度概括，尤其是同體共生，更是宇宙創生的最高形式。從共生的視角來看，存在就是一個和諧的共生整體，密不可分，完美無缺。因此，共生思維，天然地具有廣闊的思想視域——任何簡單的敵對關係，或者相生相剋關係，如果放在一個更為廣闊的生存空間中來看，就呈現出「佛說原來怨是親」的和諧局面。更一步講，敵對關係，相生相剋關係，皆侷於限定時空，是某一層面的描述，而且這種描述不可避免地帶上了有色眼鏡，只要將原來的敵對或相生相剋關係放在更高層次，更為寬廣的領域來予以透徹考察，就會發現這些關係都可以被同體共生關係所統攝。

由是，在方法論上，解決對立，不能用非此即彼的方式，更不能簡單地用一方取代另外一方的方式，而是要轉換敵對立場，從尊重的學習的欣賞的從而能夠超越性轉化的角度來看待對立面，不斷優化自己，從而真正充分完成事物內在發展的邏輯進程。在事物的發展過程中，對立面之間的鬥爭、妥協等，往往是暫時的狀態。逃避對立，或者消除對立，如是等等做法，都無法實現事物發展的「盈科而行」，這使我們想起張載的著名命題「有象斯有對，對必反其為。有反斯有仇，仇必和而解。」這裡面包含有一個完整的過程，也就是雖然任何存在都有它的對立面，但是最終都要統攝於一個整體，即使這個整體被打破了，也會有另一個統一體出現，否則該對立性存在將會走向自我毀滅的結局。

總之，任何存在都是有對立面的，但是此對立是有限度的，所有的對立在邏輯上都會指向和解，也就是重新結合成另一個統一體的可能性。當然這句話，並不否定一些事物在未完成自己的發展趨勢之前，就消亡的可能，也不妨礙一事物繼續存在著，又分化出另外一種新的事物，還會有其他可能的



情況。

其次，共生思維要求我們在事物發展過程中，要充分發揮創造力，對事物的存在足夠尊重，並積極尋求和解的技藝，在可能的情況下達成同體共生。

誠如黑川紀章先生所云，共生思維，就是要在矛盾衝突最為激烈的地方發現事物新生的契機，創造事物優化組合的最佳可能。從共生的視角來看，每一個事物，在某一時空點上都有自己特定完美性。在一定條件下，所謂的貴／賤、新／舊、優／劣、善／惡、是／非、美／醜、先進／落後，甚至生／死等等，都無異於戲論。沒有哪種物種是絕對惡劣的，也沒有哪種文化是絕對優秀的。今天認為貴的東西，或許明天就降價了；昨天已經舊的東西，或許在明天忽然發現是最好的等等，這些事情時常在人類歷史的舞台上演。要想走出這種輪迴，就要去除自我分別心，把每一事物放在宇宙大化的過程中去看待，即使暫時未發現該事物存在的合理性，也要保持足夠的敬畏心，因此共生的眼界，能夠發現事物存在的真實意義，從而也就能夠做到「道不遺物」，化腐朽為神奇。如果非得有一個相對完善的價值標準，宋儒用「麻木」來言說「不仁」，認為「死著為不仁」，佛教認為佛陀是大醫王，這些案例實際上啟示我們可以用健康／疾病這一視角來看待這個世界，在一定程度上某些截然二分的觀點——共生學，在某種程度上確實可以看成是生命醫療學。

為是，共生思維，要積極地避免矛盾惡化，使矛盾朝著事物最富有前途的方向發展，這一過程相當需要創造力，因此，「共生」，實際上可以看作是尋求和解的技藝。在創造性解決對立或者敵對關係中，尤其要注重兼顧時空與事物之間的關係。有學者研究指出，共生演化具有以下特徵，它是多重因果的，多層嵌套的，非線性的，同時也是正反饋的，路徑依賴的，有機響

應的。總之，是在告訴我們，不能用簡單機械的思維去看待共生現象。¹³這實際上暗示我們，研究共生現象的全新思維，至今尚未完全建立，還有待逐漸豐富深化。

其次，共生，可以在事物發展的階段性成果上，導致主體層面的新生，這其實是共生發展的極致狀態——同體共生，也是共生思維顯著區別於其他類似概念的主要特徵之一。

共生思維，與其他類似概念相比，前者主要落腳點在於不同事物優化組合而成為全新主體，後者主要落腳點在於不同事物之間的和諧關係。當然，並不是每一次共生，最終的結局都會引起主體層面的新生，而且目前也無法證明，是不是引起共生就一定證明是好的。但是生命存在的基本條件之一，就是生物的多樣性進化，如果沒有這些進化，生物，當然也包括人類自己，就無法與環境相適應，從而在生命的舞台上退場。

那麼，怎麼可以實現同體共生呢？從共生的規律來講，共生若要引起主體層面的新生，也就是同體共生，其關鍵系於對立面的保存，也就是說，如果失去了自己的「敵人」，則自己也失去存在的條件意義。幾乎沒有一種思想，能夠像共生這樣如此積極主動地正視矛盾，重視敵對關係——在共生的視角看來，敵對關係，就是事物存在最大的財富。這正驗證了「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俗語，它意味著越是矛盾重重的地方，就越富有事物重生或轉機的

13. 引文參照楊博文、黃恆振：〈共生理論：組織演化研究的新基礎〉，《電子科技大學學報》（社科版），2010年第12卷第2期，頁31。詳細內容請參考：1、PORTER T B. Coevolution as a Research Framework for Organizations and the Natural Environments[J]. Organization & Environment, 2006, 19 (4) : 1-26.2、LEWIN A, VOLBERDA H. The future of organization studies: Beyond the selection /adaptation debate,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organization theory[M]. Oxford Englan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568-595.



可能。在方法論上，這就要求實踐共生的主體，要尊重對立面，小心謹慎地處理對立面，甚至將「對立面」視為另一個自己。從共生的角度來講，失去了對立面，最壞的可能是意味著死亡，其次就是失去了一個共生的機會，一個更為廣闊的生存空間和發展道路。

對立面，敵對關係，既然如此重要，最為重要的就是能夠傾聽異樣的聲音，承認異己者與自己具有同等的地位，尋找聯接，建立與對立面共通的對話與交往平台。這個平台在黑川紀章那兒稱為「中間領域」或者「緩衝地帶」。¹⁴因為這個領域，是最為需要維持共存關係的了，情況複雜，瞬息萬變。每一事物的存在都至少是依賴於另一個事物，對於已經有共通交流關係的雙方來說，合則兩利，分則兩傷；而試圖返回「閉關鎖國」的封閉狀態，在事實上是是不可能的。從共生角度來講，生活中最大的智慧就是要執兩而用中，所謂的「兩」就是對立關係，所謂的「中」就是尋求兩者之間的平衡點，共通點，以及共同點。其實我們日常中使用的共同、求同存異、和而不同、和諧、共和、兼和、和合、共通、中介等等詞彙，大都是針對「中間領域」或者「緩衝地帶」而提出的。

我們時常說，一分为二，或者合二为一，這些無疑都是重要的思維方式，但是在更為複雜的情況下，恐怕就不是簡單地一分为二來看待了，世間是沒有能夠截然分開的事物存在的。如果用數字來表示，就是對「三」的重視。數字「三」的出現，就隱喻著不可預料，難以定性的存在領域。有了數字「三」，運用一分为三，或者交參的思維方法，就能夠更為精確地描述事物的發展狀態，尤其是把握發展趨勢，爭取有生力量。在這個基礎上，「三生萬物」，再逐漸進入更高層次的共生境界。

14.【日】黑川紀章，覃力等譯：《新共生思想》，頁195-196。

最後，共生，成功超越了功利主義，是可以經得起實踐檢驗的，富有生命力的價值理念。誠如馬克思所云：「『思想』一旦離開『利益』，就一定會使自己出醜。」一般意義上的功利主義，也就是效率價值，是檢驗某一理論是否成功的試金石。然而，真正超越功利主義，不是否定功利，而是滿足功利主義的基本條件，尋求更高層次的發展。共生思維，在整個過程中，從來就沒有與利益發生過衝突，甚至可以這樣說，共生就是力圖使自己成為謀求價值最大化的最佳方法。在共生世界中，利益並不存在於別處，而正在於共生關係本身。

在我看來，共生實踐者應有這樣的價值實踐信條，「共生，終是好的！」（living together, eventually best!）也就是說，雖然生活中不乏「窮途困境」的例子上演，但是只要堅持平等交流，公平合作，最終一定會獲取更多利益（比任一「個體」所想要單獨謀求的利益更多）。這條規則是可以運用實踐反復證明，也是符合生活常識和人性良知的。

那麼，什麼是維持共生的最高法則呢？在一個散漫的組織中，或許最為需要處理的問題是保障安全、生存等基本權利，但是，對於共生實踐者來說，要想真正實現共生，重要的任務就是要消除對於善意合作的有意破壞。這使我們想起了早期佛教的羯磨法，這可以說是人類有史以來最為徹底的民主制度了。羯磨法，共分為三大類，一百零一種，其中第三類白四羯磨是最為嚴格的——實行全體一致規則。該程序是這樣的，先作一遍宣告，再作三番宣讀，每讀一遍，即徵求一次同意，如果一白三羯磨了，沈默則表示表示沒有異議，於是就可宣布羯磨如法，議案成立，一致通過。這其中如果有人故意破壞羯磨，則犯了程序性重罪，例如故意破壞某人受戒，則視為犯了「破羯磨僧」，此為佛教五逆重罪之一。實行全體一致規則的制度，其成本是高昂的，但是事實證明，全體一致規則是必然導向「帕累托最優」（Pa-



reto Optimality) 的規則。所有的參與者都能用自己的投票行為而獲益，或者說，參與投票者至少沒有人因此而利益受損。可見，嚴格意義上的共生，在主體層面要有高度的自覺狀態的。佛教至今仍在實行的「六和敬」，其實自然而然地符合共生精神，這對我們研究共生頗有啟發。對於共生來講，與自身關係最為密切的「罪行」是對合作善意的破壞，而最為鼓勵的就是積極廣泛參與，主動尋求合作——因為在共生的世界裡，只有走向你，才能發現「我」，任何一個所謂的他者，都是有待喚醒的自己。

這樣，可以看出，共生思想具有以下非常明顯的精神特徵——它強調一體性，在可能空間上，這就是同體共生的終極趨勢；它強調創生性，在共生中蘊藏著極大的創造空間，可以開拓更大的利益空間；它強調共存性，即使水火不容的存在，也能夠共存於一個統一體中。共生價值的這幾點特徵，在與類似概念對比中，更為明顯。

四、概念類比：共同、共通與共和

為了更好地使用共生一詞，還有必要對類似詞彙進行一定程度的廓清。這些類似詞彙，筆者選擇了共同、共通以及共和，這三個詞彙是我們時常使用，卻有可能混淆的。

1、共同概念：共同，強調對於整體性，統一性，一致性的重視。

在現代社會，「共同」內在地與民主、平等、公有等價值相聯繫。在現代社會，民主的實行，是有條件，分場合的，毫無疑問，共同體所有成員都來舉行公議，集體表決，是件不容易的事情，代表制應運而生，代表制提高了效率，也增加了人們的反感，內在潛伏著損害公平價值的危險。從常理上來推，「共同」這一說法應該是最為重視平等價值的，然而在人類歷史上，

很多所謂「共同」的場合卻是最不平等的，「共同」所帶來的「同質化」，在提供生活便利的同時，也消滅了趣味性。在某些情況下，共同還掩蓋了欺侮，這不得不使我們想起「自從有了同一性，就有了奧斯維辛」的名言，這點在舍勒的著作中刻畫地十分醒目：「奧斯維辛集中營證實純粹同一性的哲學原理就是死亡」。¹⁵頗有趣味且引人深思的是，「同」字，在中國古代很多情況下，都具有負面意義，最為我們熟知的就是「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的名言，這裡的「同」，宋儒解釋為「阿比」。¹⁶另外，先秦「和實生物，同則不繼」的教導也表現出一致的傾向。¹⁷

拉幫結派，結黨營私，特權階層等等，都對平等價值造成了不可估量的傷害。除此之外，客觀情況上的不能，自然條件下的差異，例如貧困，特殊群體等等，也使所謂的「共同」，實現起來差強人意。但是，人為的差距不等於自然的差別，不能因為存在的差異，就放棄對於共同性、平等性的追求。同一性、平等性的目標不能用一蹴而就，整齊劃一的機械方法來謀求，對此荀子一針見血地指出「惟齊非齊」，也就是說要想社會實現平等，必須要用「非齊」的方法。¹⁸

總之，歷史的車輪駛至今日，內在包含平等、公有等價值的「共同」，雖然對我們極具誘惑力，但是它潛伏的危險與消極的意義，古今皆然，尤其是在差距較大的環境中。儘管如此，「共同」，或者統一，對於事物的存在與發展仍舊是非常重要的條件，甚至可以代表事物發展的最高狀態。

15.【德】馬克斯·舍勒著：《愛的秩序》，三聯書店，1995年版，頁103。

16.宋·朱熹集注，陳戍國標點：《四書集注》，岳麓書社，2004年版，頁167。

17.不過，我們也不缺乏對於「同」字充滿肯定的例子，比如老子的「玄同」，「求同存異」等等，這是另一層面上的「同」，因此應該另當別論。

18.莊子也表現出類似的觀點，「愛人利物之謂仁，不同同之之謂大。」，詳見《莊子·外篇·天地》。



2、共通概念：「共通」表現出對於差異性，特殊性，獨立性的重視。

相比之下，共同體，或者統一體往往是靜態的邏輯規定，而共通體更為強調自由流動，互通有無，所以，共通體內在地與自由，共享等價值相親近。這也就是意味著缺乏平等價值的調節，共通體可能孕育著巨大的差距，並從而導致共通體的分崩離析。又，還應注意到，共通是有限度的，共通並不等於完全的開放。因為每一事物的存在，都有自己存在的獨特個性，自然條件下的共通都是有邊界，有限制的。這些邊界、限制，不是共生的障礙，而是達成共生的基本條件。

又，莊子有名言云：「道通為一」，其竅要在於通，在通的基礎上自然而然可達於統一體。¹⁹這也意味著，從方法的角度來講，共同更多強調人為的規定，而共通更為強調自然的過程，但是兩者的終極目標可以達成一致。在中國，老子講「玄同」，莊子講「不同同之」，實際上是從更高的層次上再次對「共同」予以確認。

總之，在「共同」的實施條件不具備的情況下，而又不失合作意識，則「共通」這個詞彙是相當不錯的選擇。

3、共和概念：「共和」表現出對於相互性，共享性，和諧性的重視。

共和理念，在近現代社會，是和「法治」、主權國家等概念聯繫的。相比共同，或者共通，共和所強調的和諧性，更為明顯。誠如孟德斯鳩所說：「共和國的精神是和平與寬容。」²⁰為了達成和諧，妥協是十分必要的措

19.商戈令：〈「道通為一」新解〉，《哲學研究》，2004年第7期。

20.【法】孟德斯鳩，張雁深譯：《論法的精神（上）》，商務印書館，2002年，頁132。

施，甚至是關鍵步驟，暴力性手段是「共和」的死敵。這樣「共和」也就是內在地與「博愛」等價值聯繫在一起。在中國，對於「和」特別講究不同事物、不同觀點之間的相異相補，相反相成。²¹「共和」與共通，共同等概念相比，有一個巨大的優越性在於，它的組成部分，是高度自治的獨立主體，或「子整體」，這樣彼此之間更容易形成既高度統一，又高度自由的整體。但是，共和潛伏的危險也在於此，由於它缺少內在更為有機的緊密聯繫，所以也潛伏著可能分崩離析的問題。

綜合起來看，我們生活中常用的這些詞彙，無論是「共同」、「共通」還是「共和」，相比強調一體性、創生性、共存性的「共生」，都是有所不同的。但是，這些概念之間，沒有高下之分，沒有貴賤之別，都各有使用的邊界，在展現優勢的同時也呈現出各自的局限性之所在，不能隨便等同使用。

五、精神特徵：共生思維的價值品格

共生思想，既然具有這樣的思維優勢，相應的其價值品格，還具有以下三個方面的精神特徵。

1、共生概念，具有跨文化，跨學科的思想優勢，極富對話（dialogue）價值。

共生思維，相對容易跨越宗教文化之間的藩籬。可以這麼說，無論雅俗偏正，任何文化體系中只要與生存有關的材料，幾乎都可作為「共生」的精神資源與反思材料。一般的哲學概念，例如邏各斯（logos，來自希臘語 λόγος

21.張岱年：〈漫談和合〉，《中華文化論壇》，1997年第3期，頁15。



γος），太極等，都是在特定的哲學傳統中才會出現的，如果要進行對話或者會通，可能要搭建公共的對話平台，經過極其精細的合意過程方可。相比之下，共生概念，能夠自由地出入各種文化體系而不用加以特別複雜的解釋。

《聖經》中「羊與獅同存」的神啟，可以被我們理解為世界共生圖景的美好預言。《中庸》裡面的「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的抽象說明，何嘗不是對於世界共通體的真實表達？在此，我們可以看到，基督教的神，與儒教的天，可以擱置爭議了。²²

共生概念，還有一個難得的優勢即是，它能夠真正運用科學方法予以補充完善。共生概念之所以能夠風靡全球，本身就與生物學的推動有關。更兼能夠與博弈論、未來學、發展學、和平學等直接聯繫，構成其密不可分的部分，甚至「共生」本身就是一門新興學科，也就是共生學。究其原因，這是因為共生哲學，來源於實踐智慧，是對宇宙人生實際運行過程的一種真實反映，而不僅僅是用內證的方法取得的。因此，共生，可以用科學的「實驗」方法予以部分地驗證，補充之，豐富之，完善之。

經由共生理念的折射，許多哲學思想都可以煥發異彩，並得到重新的重視。比如，尼采的超人哲學，極其重視敵人的積極意義。比如，我們非常熟悉康德的「三大批判」，卻容易忽略康德在事功方面的建樹，其中一項就是關於聯合國的構想與「永久和平」的期望。²³又比如說，勒維納斯（Emmanuel Levinas）的他者哲學，在共生思維的關照下，實際上有著「他者救贖（redemption）」的深刻含義。而海德格爾「天、地、神、人」四位一體的思想，不也與人類古老的生存處境暗合嗎？這些哲學材料，放在共生哲學的

22. 有關「共生」的對話維度，參見孫國柱：〈解讀共生——以藏傳佛教三勝獸象徵符號為媒介〉，《人間佛教研究》，香港中文大學，2012年第2期，頁169-190。

23. 【德】康德，何兆武譯：《歷史理性批判文集》，商務印書館，1990年。

視野中都有巨大的詮釋空間。可見，共生思維，不僅可以與古典哲學能夠產生有效的對話，甚至還能夠對當代種種哲學思潮予以提綱挈領的統攝。

總之，共生概念的對話價值，無論是在宗教文化，科學實驗，還是在當代哲學思潮，這諸多領域都能夠得到優越的體現。

2、共生哲學，具有簡易直截的精神氣質，極富實踐（practical）價值。

「共生」概念，簡便易行，簡潔明瞭，其本身就是共生哲學最好的提煉與宣言。共生概念，雖然具有深奧的哲學內涵，但卻不玄而又玄，一方面它簡約而不簡單，可以為思想做減法，卻不稀釋精神的價值，另一方面，它簡便易行，共生概念的表層意思，就如同馬路上交通警察的手勢，即使不用語言，對於路人也有著清晰明確的指示意義。哲學本就是實踐的智慧，共生哲學可以成功穿越紛繁蕪雜的思想叢林，從而給予現實的人們以真正的洞見與導引。²⁴任何時代都需要簡易哲學，共生哲學可以說是應運而生。

又，共生概念，在被人們接受並運用時，還具有這樣的優勢——共生概念，可以迅速地轉化成生活智慧，並廣泛應用。任何一個人，只要自覺踐行「共生」，就是深化發展「共生」價值的主體。佛教的唯識學，西方的現象學等等類似的思想體系，注定很難被大部分人學習並實際運用。而共生概念不同，共生概念本身就是對宇宙人生繽紛現象的深度挖掘和高度總結。在日常生活中，不乏有與「共生」概念相同、類似的詞彙，例如共同、共有、自利利他、互利、互惠、和解、合作、合夥、結伴、左膀右臂、搭手、合作雙贏、零和博弈等等，除此之外，還包括一些常用的俗語，「寧為玉碎，不為

24.趙敦華：〈「大哲學」視野中的現代中國的哲學〉，《雲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3期，頁22-25。



瓦全」，風雨同舟，「一個籬笆三個樁，一個好漢三個幫」，拆台等等，這些詞彙都可以看成是對共生某一層面或正或反的描述。任一「共生」思想的實踐主體，即使只是簡單地把握「共生」價值，也可以無師自通，自主運用，也可以在實踐過程中逐漸形成對於「共生」的獨特體驗，甚至可以深化發展共生學說。有人說微笑是世界上最為通用的語言，那麼，共生，就是世界上最能夠為人所接受的善意。

總之，在實踐價值方面，共生哲學，簡單直截，簡潔明瞭。基於宇宙人生實際運行規則的共生哲學，能夠為所有認同或信仰此價值觀念的人們所自主掌握，自力發展，可以稱為真正的大眾哲學，生活哲學或實踐哲學。

3、共生價值，在位階上具有極強的兼容（compatible）性，極富願景（vision）價值。

願景，表面意思就是願望看見的景色，可以引申為可期望的「彼岸世界」。共生，作為一種價值觀念，實際上可補西方價值維度之缺。

西方社會，繼文藝復興之後，啟蒙運動又提出了「自由、平等、博愛」的價值口號，這不能不說是巨大的進步。然而，現實情況證明，西方文明，無論是價值理念還是制度設計，在證明自己優越性的過程中，不可避免地暴露了諸多的缺點和局限。實際上，即使自由、平等、博愛這些價值觀念在西方社會最初被提出的時候，就受到了當時有識之士的駁難與質疑。²⁵總而言之，西方社會自由、平等和博愛的三大教義，僅僅是一種價值構造而已，絕非先天的就完美無缺，不可調整。歷史的舞台上從來都不缺乏自我背反

25. 這方面的典型人物，可參看英國法學家詹姆斯·斯蒂芬的著作，中譯本有馮克利、楊日鵬翻譯的《自由·平等·博愛——一位法學家對約翰·密爾的批判》，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11月版。

（paradox）的鬧劇，當這些美好的價值指引我們前進的時候，往往事與願違，南轅北轍。有多少人不會吟誦那句名言呢？——自由，自由，多少罪惡假汝而行！面對大好河山，當這些曾經的金科玉律收拾不住的時候，傷痕累累的人類仍會前行，這就是和諧理念的倡導，共生理念的提出。

共生價值，不像自由那樣注重個體，而是有一種宏觀的全局視野；共生也不像平等那樣講究整齊劃一，而是有共通的中間領域或者奧秘領域（黑川紀章稱為「聖域」），允許每一個體保持自己的獨特性。共生價值，也不會像博愛那樣，有意掩蓋矛盾與差異，而是正視矛盾的客觀性。

總之，共生價值，正好能夠補充自由、平等、博愛這三大教義價值之縫隙。可以這麼說，「共生」，繼「自由、平等、博愛」之後，實際上為當今世界重新樹立了一個價值典範。

六、個案推介：星雲大師關於「共生」的思考與實踐

星雲大師，作為當今佛教界的領袖人物之一，對於中華文化的復興，海峽兩岸的和平作出了不可估量的貢獻。其實，在共生領域，星雲大師不僅在思想上有詳盡、完整、深刻的闡述，在實踐上也多有建樹。近年來，「共生」一詞在中文世界廣泛傳播，與星雲大師的推動不無關係。星雲大師，可以說是當今世界大力積極推動共生價值首屈一指的人物。有關星雲大師研究的博碩論文，專著期刊，大都重視了星雲大師的共生思想，茲不贅述。然而在星雲大師的精神視域中，共生，以及共生究竟占據什麼樣子的位置，還需要進一步地予以鉤稽索引。由於有關星雲大師的著述十分豐富，而研究性材料，也浩如煙海，筆者無法一一閱讀，故根據目力所及略述一二。



1、「同體共生」是現在這個時代也是這個世界最開明、最優良的思想。²⁶

這句話所使用的語氣和修辭，在星雲大師所有的開示法語中所罕見，最能反映星雲大師對於「同體共生」思想的高度推崇。事實上，只要走近星雲大師，就會發現，幾乎在各種場合，星雲大師都會對共生思想予以闡述，這些觀點對當今世界種種熱點問題，都有一定程度的積極回應。在星雲大師看來，「宇宙中一切事物都是相因共成、互為因果，眾生之間都具『同體共生』的關係，人人要懂得同體共生的重要性，只有這樣，社會才能和諧、世界才能和平、人類才能和樂。」同體共生，這可以說是星雲大師，在理論和實踐上最為常用的價值觀念之一了。²⁷可見，在星雲大師這兒，共生思想，對於這個世界有普遍的意義，也是人們最應該懂得的基本道理。

下面，我們從思想與實踐兩個方面探討星雲大師推崇「共生」思想的個中緣由。

2、星雲大師的共生思想。

星雲大師，不僅對於共生思想時常做隨緣開示，更為重要的是還用主題演說，專門文章等形式來予以理論的深化。

1993年，星雲大師於台北就第二次國際佛光大會發表主題為「同體與共生」的演說，對於「同體共生」思想做了相當周詳的界定與闡發。

「同體」，含有平等，包容的意思。譬如人身雖有眼、耳、鼻、

26.星雲大師：《如何安住身心》，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年，頁41。

27.學愚：《人間佛教：星雲大師如是說、如是行》，香港：中華書局，2011年版，頁60。

舌、手、足等諸根的差異，但是卻同為身體的一部分；地球雖然有各種國家、民族、地域的不同，但是卻是共同仰賴地球而生存；眾生雖然有男女、老少、強弱、智愚的分別，但是卻同為眾緣和合的生命體。相狀雖然千差萬別，但是清靜的佛性是平等一如的。『共生』，含有慈悲，融和的意思。法界一切眾生是彼此互相依附，賴以生存的生命共同體。……我們生存的社會，也需要士農工商各行各業，貢獻每一個人的力量，才能建立祥和而共有的社會。慈悲，才能容納對方；融和，彼此才能共生共存。²⁸

綜合起來，可以簡單地說，同體是平等觀，共生是慈悲觀，所以，星雲大師有時候也會用「同體平等」，「共生慈悲」這樣的概念。這種詮釋思路，實際上是用佛教的精神來界定現代的觀念，可謂傳統與現代，宗教與文化的珠聯璧合，確乎能夠精準地傳達出佛教「無緣大慈，同體大悲」的精神。我們已經熟悉了戒殺放生，近些年又流行護生，星雲大師進而宣揚共生，這確實是一個巨大的飛躍。有趣的是，在這次主題演說中，星雲大師，除了根據佛經原典進行論證，還援引大量儒家的名言來暢演「同體共生」的奧義，「儒家以『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來發揚大同世界的『共生』精神，以『人溺己溺，人饑己饑』、『四海之內皆兄弟』來體現民胞物與的『同體』胸懷。」²⁹更甚者，星雲大師還借助現代生物學知識來補充說明「同體共生」思想，並將共生分為片利共生、寄生共生以及互利共生。這些都表明在星雲大師看來，在同體共生的框架下，佛教是可以實現不同文化之間，不同學科之間的有效對話，成功會通。

28. 星雲大師：《在入世與出世之間（上）》，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頁334-335。

29. 同上註，頁336-337。



不僅如此，星雲大師，還用同體共生的思想，對現代社會的主流價值觀念進行了宏觀而全面的思考，並提出「生權」觀念。生權的概念，就是對一切眾生生存權利的維護。這是星雲大師基於佛教「眾生平等」，「情與無情，同圓種智」等理念創造而成，毫無疑問，要比人權（民權）的概念範圍更為寬廣，而且對於人類中心主義有所超越。星雲大師解釋說，「因為提倡生權，讓宇宙間的生命同體共生，才有真正的平等；因為有平等，才有民主；因為有民主，才有自由。如果沒有平等，也沒有民主自由可言，所以佛法講『心、佛、眾生，三無差別』；『民主、自由、平等，也是三無差別』呀！」³⁰

這也就意味著，在星雲大師看來，同體共生概念下的生權，是實現真正民主、自由以及平等的前提。生權概念雖然與民主、自由、平等諸多價值並列，但是更有優越性，是我們這一時代精神的價值典範。這一論斷可以從其他地方找到證據。在人間淨土精神文明八大特徵上，星雲大師將「平等包容」放在了第一價值序列，隨後是自由民主、慈悲喜捨等價值理念，星雲大師如是解釋「平等包容」，「當今世界種族之間、國家之間、男女之間、貧富之間存在著嚴重的不同，佛教提倡平等，更重視同體共生的包容，有平等和包容就沒有紛爭，當下就是淨土。」³¹這就是說，無論是自由，還是民主，都應該放在同體共生的前提下探討，否則就沒有堅實的根基。

總之，「共生」價值，在星雲大師的精神世界中占據極其核心的地位，「法不孤起，仗境方生。因緣具足，一切才能成就。『同體共生』，動植物才能共同存在；『同體共生』，人類才能和平相安；『同體共生』，大自然

30. 星雲大師：〈論佛教民主自由平等的真義〉，《普門學報》，2002年第3期。

31. 星雲大師：〈淨土思想與現代生活（二）〉，《人間佛教系列（九）》，香海文化，2005年，頁376-401。

才能保持生態平衡，這世間才有無限生機。」³²星雲大師甚至呼籲，雖然我們已經擺脫神權時代的桎梏，進入了民權（人權）時代，但是還要更進一步從民權時代擴展至同體共生的生權時代。

可見，星雲大師，從不把「共生」視為單純的生態概念，「共生」，是可以涵蓋政治、經濟、文化、宗教、生態等諸多領域的價值理念，也可以說是星雲大師的思維支點，是用來解決人類諸多複雜難題的一把鑰匙，一劑良藥。

3、星雲大師的共生實踐

星雲大師推廣共生理念的努力，滲透到人間佛教建設的方方面面，對社會產生了深遠的影響。星雲大師整個弘法利生的實踐，可以看成是共生思想逐漸深化展開的歷史，這一思想使星雲大師逐漸拓寬了國際視野，提升了生命境界，在人間佛教的實踐中逐漸形成了「星雲模式」。

共生思想為星雲大師帶來無盡的護佑。37歲的星雲大師，第一次在國際舞台上受到輿論關注，就是因為星雲大師正視佛教界的危機，敢於直言。正值1963年6月，「中華民國佛教會訪問團」，訪問泰國、印度、馬來西亞、日本等國，時任「中佛協」訪問團秘書兼發言人的星雲，一鳴驚人，發言強調，「應特別重視教內團結、統一、動員。」這引起了與會人士的強烈反響，佛教界數百知名人士一致採納星雲的建議作為結論。³³可以這樣說，星雲大師如果當時沒有強烈的「共生吉祥」思維，就難以針砭佛教界的弊病。然而，這僅僅是星雲大師打破宗教僵局，倡導宗派融合的開始。誠如星雲大

32. 星雲大師：〈同體與共生〉，《人間佛教論文集（上）》，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頁649。

33. 鄧子美、毛勤勇：《星雲大師新傳》，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年版，頁146。



師所說：

我一直倡導大家要做共生的地球人，要過同體共生的生活。我們不與世界對立、不與國家對立、不與宗教對立、不與文化對立；我們不分國家大小、不管種族膚色，在『佛性平等』的前提下，彼此不分大小、上下、強弱，大家共同來創造人間的和平，讓社會在融和中更加美好。³⁴

當我們的視線集中在佛光學的教育上，有關共生思想的強調就更多了。翻開《佛光教科書》，佛光山的宗風共有八條，第七條就是國際交流，同體共生。佛光會員的心願，開頭兩條就是要做個共生的地球人，要做個同體的慈悲人。又，國際佛光會，每逢集會結束前，必須唱會歌，以堅定弘法的目標與方向。佛光會歌，其中一句就是「我們同體共生，胸懷法界」。而在《佛光教科書》的教學內容上，我們發現，對於「同體共生」的強調也是重中之重。在「明大理」上，明確提出，「同體共生」是宇宙軌則，這實際上是要佛光人樹立「同體共生」的世界觀。此外，星雲大師還提倡建立與「空觀」相應的人生觀：「以退為進、以無為有、以空為樂、以捨為得、以眾為我、以教為命」，從體證解脫、承擔中，徹見「同體共生」的生命價值，才是圓滿與自在的人生觀。而整個佛光會的發展與方向，就是要以「天下一家」為出發點，讓每個人胸懷法界，成為共生的地球人，懂得保護自然，愛惜資源。以「人我一如」的同體觀，自覺覺他，升華自我的生命，為自己留下信仰，為眾生留下善緣，為社會留下慈悲，為世界留下光明。這實際上是佛光會員的團結願景。³⁵總之，同體共生思想，不僅塑造了佛光人的世界

34. 星雲大師：《合掌人生》，鳳凰傳媒出版集團，2011年，頁205。

35. 詳見《佛光教課書》（共十二冊），佛光出版社，1999年。

觀、人生觀和價值觀，也搭建了佛光人的團體願景。

那麼星雲大師，自己如何實踐共生的呢？在教化實踐中，年青時即有「佛教文壇之星」美譽的星雲法師，文筆優美，語言善巧，在開示講演時經常用雅俗共賞的小故事，比如五指爭大、「瞎子、跛子、啞巴」等，來詮釋共生思想，這些小故事或取自佛典，或來源禪籍，還有相當的部分是出自生活，給予聽眾以深思。除此之外，善於「以翰墨做佛事」的星雲大師，常為信眾題寫「共生吉祥」、「共生共榮」，「眾緣和合」等諸種條幅，以示嘉勉。2005年，星雲大師，還特意題寫了「共生吉祥」的春聯，再一次向全世界昭示了佛光山的精神追求，有趣的是，星雲大師還親自操刀，在佛光山的花藝展裡，星雲大師引進了虎、豹、獅子、綿羊等動物，用它們來比喻這個社會是「虎豹山林」，並題詞「虎豹山林，共生和解」，這其實是在警示人們，連動物也能同處山林、共生和解，更何況人呢？³⁶

隨著「星雲模式」的人間佛教逐漸展開並成型，星雲大師的影響遍及教界、學界、商界與政界，對於「共生」思想的提倡更有影響力了。1993年、1994年，國際佛光會分別於台北國立體育館、加拿大溫哥華哥倫比亞大學，連續兩年舉辦了以「同體與共生」為主題的活動，星雲大師發表了有關共生學說的系統演講，標志佛光共生學的正式形成。「同體共生」的思維魅力，很快得到了學界的積極回饋。

在2001年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與美國西來大學共同主辦的「人間佛教研討會」，前田惠學（Egaku Maeda）教授發表〈世界人類的和平與共生〉一文，強調我們已經進入了「共生的時代」，並認為「共生」是當前最為重要

36. 與星雲大師對談（2005年2月9日，高雄佛光山）。引自秋雨在線http://www.qiuyuonline.com/ear/051014qingt_07.asp



的話題，呼喚我們進入「終極的共生世界」。³⁷隨後不久，政界也開始對共生理念給予積極關注，澳洲南天寺已將星雲大師的「同體共生」方面的若干文獻翻譯成英文，受到澳洲政府的高度重視，認為此乃建設和諧社會，乃至促進世界和平的最佳指南。³⁸而商界的高希均先生，更是驚嘆，星雲大師是「藍海策略」先行者，「人間佛教」第一人。

星雲大師對於共生思想的大力推廣，產生了深遠的影響，不僅影響了台灣政界的選舉，而且更對兩岸的和平統一作出了巨大的貢獻。自從八十年代開始，海峽兩岸就處於半通不通的狀態。星雲大師認為，佛教有別於政治，可以幫助兩岸打破僵局，進一步擴大兩岸全方位的交流和合作，這就是我們現在耳熟能詳的「三通未通，宗教先通；宗教未通，佛教先通。」為此，為此星雲大師舉行了一系列活動，例如，2007年9月9日，在中國傳統的重陽佳節，江蘇省蘇州寒山寺向台灣省高雄佛光山贈「兄弟和合鐘」儀式暨「祈求兩岸和平人民安樂大法會」同時在台灣省台北林口體育館、高雄佛光山和彰化體育館三地舉行。鐘聲同時在三地響起，這實際上乃「本是同根生」的共鳴啊。同年10月27日晚，「兩岸和合·共生吉祥」傳燈法會在無錫靈山勝境九龍灌浴廣場隆重舉行，星雲大師，還特意誦讀為海峽兩岸和平祈願文，祈求「沒有衝突，只有和諧；沒有分裂，只有友好；沒有糾紛，只有共存；沒有傷害，只有成就。」

星雲大師，以八十多歲高齡，奔波於海峽兩岸，積極宣揚並踐行「和諧共生」的理念，著實令人感佩。總之，以「地球人」自居的星雲大師，對於「歡喜和融和」、「同體與共生」、「尊重與包容」、「平等與和平」等理

37.前田惠學（Egaku Maeda）：〈世界人類的和平與共生〉，《普門學報》，2001年第二卷，頁64-78。

38.滿義：《星雲模式的人間佛教》，香海文化事業，2005年版，頁62。

念多有發揚，這些價值理念不但成為佛光會員未來努力的方向，也是指導當代社會人心走向光明、希望、美好未來的精神指標。³⁹

七、結論

本文對共生概念進行了力所能及的考察。由於篇幅所限，筆者使用的一些哲學概念，都沒有給出明確的定義，共生概念，共生哲學，共生學說，共生價值等等詞彙，都是針對不同語境而使用的，可以看成共生思維的不同呈現。在討論上，有時候沒有在同一平台上持續進行，甚至有許多語句只有論斷，而無論證過程，這在表達上是一種缺失。通過研究可知，共生思維最大的優勢在於它存在於最為激烈的對立中，而且還可以引起主體層面的新生。共生概念，不僅是對宇宙人生根本規律透徹而圓滿的說明，同時也具有簡易直截的實踐價值。共生，這一概念，正好能夠補充自由、平等、博愛這三大教義價值之縫隙。

可以這麼說，「共生」，繼「自由、平等、博愛」之後，實際上為當今世界重新樹立了一個價值典範。而在個案介紹中，星雲大師有關共生的思想與實踐，提供了現實層面最佳的考察樣板，可以證明星雲大師對於共生思想的論斷——「同體共生」是現在這個時代也是這個世界最開明、最優良的思想。

39. 同上註。這些價值觀念為國際佛光會歷年演說的主題，詳見《佛光教科書（十一）》，星雲大師編著，佛光山宗務委員會，1999年出版。



參考書目

- 1.【日】黑川紀章，覃力等譯：《新共生思想》，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2012年。
- 2.【法】孟德斯鳩，張雁深譯：《論法的精神（上）》，商務印書館，2002年。
- 3.【德】馬克斯·舍勒著：《愛的秩序》，三聯書店，1995年。
- 4.【德】康德，何兆武譯：《歷史理性批判文集》，商務印書館，1990年。
- 5.PORTER T B. Coevolution as a Research Framework for Organizations and the Natural Environments[J]. Organiza- tion & Environment, 2006, 19 (4) : 1-26.2、LEWIN A, VOLBERDA H. The future of organiza- tion studies: Beyond the selection /adaptation debate, in The Oxford handbook of organization theory[M]. Oxford England: Oxford Uni- versity Press, 2003.
- 6.方東美：《中國哲學精神及其發展》，孫智榮譯，台北成均出版社，1984年。
- 7.牟宗三講，盧雪昆整理：《四因說講演錄》，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
- 8.何自力，徐學軍：〈生物共生學說的發展與在其他領域的應用研究綜述〉，《企業家天地》下半月理論版，2006年第11期。
- 9.宋·朱熹集注，陳戍國標點：《四書集注》，岳麓書社，2004年。
- 10.李啟劍，李越：〈再談「有希望的怪物」〉，《生物科學》第21卷，2009年第4期。
- 11.前田惠學（Egaku Maeda）：〈世界人類的和平與共生〉，《普門學報》，2001年第二卷。
- 12.星雲大師：〈論佛教民主自由平等的真義〉，《普門學報》，2002年第3期。
- 13.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系列（九）》，香海文化，2005年。
- 14.星雲大師：〈同體與共生〉，《人間佛教論文集（上）》，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15.星雲大師：《合掌人生》，鳳凰傳媒出版集團，2011年。
- 16.星雲大師：《在入世與出世之間（上）》，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
- 17.星雲大師：《如何安住身心》，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年。
- 18.星雲大師：《佛光教科書》（共十二冊），佛光出版社，1999年。
- 19.洪黎民：〈共生概念發展的歷史、現狀及展望〉，《中國微生物學雜誌》，1996年第4期
- 20.秋雨在線http://www.qiuyuonline.com/ear/051014qingt_07.asp與星雲大師對談，2005

年2月9日，高雄佛光山。

- 21.孫國柱：〈解讀共生——以藏傳佛教三勝獸象徵符號為媒介〉，《人間佛教研究》，香港中文大學，2012年第2期。
- 22.徐學軍：《生物共生學說的發展與在其他領域的應用研究綜述》，《企業家天地》下半月理論版，第11期。
- 23.商戈令：〈「道通為一」新解〉《哲學研究》，2004年第7期。
- 24.張立文主編：《天人之辯——儒學與生態文明》，人民出版社，2013年4。
- 25.張岱年：〈漫談和合〉，《中華文化論壇》，1997年第3期。
- 26.馮克利、楊日鵬翻譯的《自由·平等·博愛——一位法學家對約翰·密爾的批判》，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11月版。
- 27.黃宗義：〈明夷待訪錄〉，《黃宗義全集（一）》，浙江古籍出版社，1985年。
- 28.楊博文、黃恆振：〈共生理論：組織演化研究的新基礎〉，《電子科技大學學報》（社科版），2010年，第12卷第2期。
- 29.滿義：《星雲模式的人間佛教》，香海文化事業，2005年。
- 30.趙敦華：〈「大哲學」視野中的現代中國的哲學〉，《雲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3期。
- 31.鄧子美、毛勤勇：《星雲大師新傳》，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3年。
- 32.學愚：《人間佛教：星雲大師如是說、如是行》，香港：中華書局，2011年。



太虛大師提倡佛教必須從事生產，
我認為出家人也要學會社會的各種技能，
具有服務社會的能力。
所以，佛光山的每個出家眾，都要具備各項能力，
以協助眾生解決生活的問題，再進而解脫生死的根本煩惱。
更何況，佛教取諸於社會，也應對社會有所回饋。

～《佛教叢書·人間佛教》